证券代码:301071　　证券简称:力量钻石　　公告编号:2026-028

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6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6月6日以邮件、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的董事7人,其中现场出席董事4名,通讯出席董事3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邵增明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各位董事审议后同意公司结合市场情况、行业环境和未来的经营发展规划,为切实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谨慎研究和分析论证,公司将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商丘力量钻石科技中心及培育钻石智能工厂建设项目”进行变更,将该项目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102,769.55万元变更投入新项目“金刚石功能材料生产研发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仍为全资子公司商丘力量钻石科技中心有限公司。

本次变更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公司产能布局和运作效率,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要求,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事项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告编号:2026-029)。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表决,故提议于2026年6月29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0)。

三、备查文件

1、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301071　　证券简称:力量钻石　　公告编号:2026-029

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6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642号《关于同意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4,148,792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62.01元。截至2022年8月26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3,912,345,791.92元,扣除发行费用21,414,036.86元,募集资金净额3,890,931,755.06元。截至2022年8月26日,本公司已入还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2]00056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拟变更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结合市场情况、行业环境和未来的经营发展规划,为切实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谨慎研究和分析论证,公司拟将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商丘力量钻石科技中心及培育钻石智能工厂建设项目”进行变更,将该项目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102,769.55万元变更投入新项目“金刚石功能材料生产研发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金刚石功能材料项目”),实施主体仍为全资子公司商丘力量钻石科技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丘力量”),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拟变更的原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和实际投入情况

项目名称:商丘力量钻石科技中心及培育钻石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实施主体:商丘力量钻石科技中心有限公司

实施地点:商丘市睢阳区产业集聚区神火大道与和谐路交叉路口西北角1号

建设内容:原项目“商丘力量钻石科技中心及培育钻石智能工厂建设项目”计划投资募集资金金额为218,932.14万元,用于拟新建培育钻石生产基地,具体包括新建大造金刚石生产厂房,购置智能化和自动化六面顶金刚石合成压机及相应配套的生产、检测、辅助设备,扩充生产团队等。

截至2026年5月31日,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105,113.07万元,项目实施过程中实施主体未发生变更,项目建设已形成资产主要为商丘力量厂房、生产设备,厂房将继续用于变更后的募投项目,生产设备将继续正常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5月15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用不超过人民币21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除经审议通过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外,其余款项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

1、原募投项目投资背景

原项目立项于2022年,彼时全球培育钻石行业快速发展,海内外终端消费需求持续扩张,行业整体处于高景气周期,市场高端培育钻石产品供给紧缺。同时,国家政策大力支持超硬材料产业智能化、高端化发展,河南本地超硬材料产业集群配套完善,为项目实施提供了良好的政策与产业环境。

从公司自身发展来看,公司深耕人造金刚石领域,技术与市场优势显著,但尚需提高研发水平巩固技术领先优势,且高端产能规模有限,无法匹配快速增长的市场订单及产品迭代需求。为把握行业发展机遇,公司拟通过建设该项目,完善研发创新体系、突破高端产品工艺瓶颈,扩充高品质培育钻石智能化产能、优化产品结构,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与市场占有率,夯实行业龙头地位。

2、本次变更募投项目的原因

原项目近年来受设备迭代提速、碳化钨等核心设备配件价格大幅波动等多重因素影响,项目建设周期拉长、设备采购成本上涨。一方面六面顶压机等核心生产设备技术快速迭代,若长期搁置等待投产,未来设备采购价、技改投入将超出预算;另一方面长期闲置募集资金无法产生经营收益,资金使用效率偏低。

金刚石散热材料属于前沿科技领域,符合系统布局原创性、颠覆性技术攻关政策支持范畴,公司致力于超前布局未来前沿科技技术攻关,引领产业科技发展浪潮,当前科技产业蓬勃发展,将带动金刚石功能材料需求快速扩容。公司立足于国家科技战略发展需要,发挥公司技术优势、打破产能瓶颈,为科技进步贡献力量,拟结合公司长期转型升级规划,依托自身在HPHT、CVD金刚石领域的技术储备及区位产业配套优势,将募投变更为金刚石功能材料项目,充分利用原有土地、研发等存量资源,优化产品结构。且新项目盈利水平与投资回报优于原方案,既契合国家产业发展方向,也能够显著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有利于优化公司产业链结构,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保障全体股东利益,因此本次募投变更具备必要性与合理性。

三、新募投项目情况说明

本次拟将“商丘力量钻石科技中心及培育钻石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中的102,769.55万元用于新增募投项目“金刚石功能材料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与投资计划

(1)项目名称:金刚石功能材料生产研发建设项目

(2)实施主体:商丘力量钻石科技中心有限公司

(3)项目实施地点:商丘市睢阳区产业集聚区神火大道与和谐路交叉路口西北角1号

(4)项目建设周期:3年

(5)项目拟投资总额:102,769.55万元

(6)拟使用募集资金:102,769.55万元

(7)项目建设内容:本项目拟通过现有厂区厂房改造、成套设备采购,实现量产产线搭建,全方位夯实项目产业化生产基础。项目聚焦散热材料、光学材料、声学振膜等高端金刚石功能材料的规模化、标准化生产,全面扩容金刚石单晶及多晶生长、精密加工到终端产品供货的全产业链条。

(8)项目投资计划:项目总投资为102,769.55万元,其中建设投资88,971.44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8,798.11万元。

项目总投资估算表

序号	费用名称	金额(万元)	投资比例
1	建设投资	88,971.44	86.57%
1.1	工程费用	81,903.01	79.70%
1.1.1	建筑工程费	9,500.00	9.24%
1.1.2	设备购置费	72,403.01	70.45%
1.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831.70	2.76%
1.3	基本预备费	4,236.74	4.12%
2	研发费用	5,000.00	4.87%
3	铺底流动资金	8,798.11	8.56%
4	项目总投资	102,769.55	100.00%

(二)项目可行性分析

1、项目的必要性

(1)打破海外技术垄断,保障国家新材料供应链安全

当前我国是全球最大的金刚石生产国,但产业结构整体偏低端,产能集中于普通工业磨料、首饰级培育钻石,高功率器件散热、精密光学、高端声学、精密工具等高附加值功能金刚石,长期被海外巨头垄断,国产化规模化量产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在AI算力、第三代半导体、精密光学等战略性产业快速发展的背景下,核心功能材料的进口依赖存在较大的供应链安全隐患,制约我国高端制造业自主可控发展。本项目将实现高端金刚石材料规模化、标准化量产,精准补齐国内产业产能空白,突破海外企业在技术、工艺、高端产品市场的长期垄断格局。项目落地后可大幅提升高端功能金刚石国产化率,实现战略新材料自主保供,有效化解关键材料“卡脖子”风险,完善我国超硬材料全产业链布局,筑牢国家高端制造、军工、算力产业的供应链安全根基,是落实国家新材料国产替代战略的必要举措。

(2)紧抓行业风口机遇,抢占高端新材料增量市场

随着AI大模型迭代升级,高端服务器、GPU芯片功耗持续攀升,传统铜铝散热材料已触及物理极限,超高导热金刚石成为高功耗算力设备的唯一刚需散热材料,行业迎来爆发式发展拐点,全球金刚石散热市场未来数年将实现快速增长,渗透率持续快速提升,市场增量空间空前广阔。同时红外光学、高端声学领域对超高精度、高稳定性金刚石材料的需求持续扩容,高端功能金刚石行业进入快速发展周期。目前国内具备规模化量产能力的企业稀缺,市场供给不足。公司可依托技术先发优势,实施本次产业化项目,快速扩充高端产能,紧抓行业机遇,抢占全球高端功能金刚石增量市场。及时兑现头部客户潜在订单,巩固企业行业先发优势,最大化享受行业高速发展红利,是公司把握产业趋势、实现跨越式发展的必然选择。

(3)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持续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相较于培育钻石、金刚石单晶及金刚石微粉,金刚石功能材料应用场景更为广阔,下游深度覆盖算力设备、半导体产业、高端消费电子等国家战略性新兴赛道,行业景气度高、刚需属性强,具备极强的抗周期能力。同时,金刚石功能材料技术壁垒和附加值更高,整体毛利率显著优于公司现有业务,盈利优势突出。项目投产后,公司将进一步丰富产品矩阵,改变传统产品同质化竞争局面,有效平滑原有主业的行业波动,提升整体经营稳定性与综合竞争力。随着高端功能材料国产化进程持续推进,产品市场渗透率将稳步提升,长期可持续增厚企业营收与利润。

(4)引领区域产业升级,赋能地方新质生产力发展

河南省是全国超硬材料产业核心集聚区,但区域内高端功能新材料产能稀缺,产业转型升级动力不足,亟需龙头项目引领产业迭代升级。本项目作为区域高端金刚石功能材料标杆产业化项目,落地后可彻底改变地方超硬材料低端化发展格局,引领区域产业向高技术、高附加值的战略性新材料赛道转型。同时项目可带动本地精密加工、真空镀膜、智能装备、高端耗材等上下游配套产业集聚发展,完善区域全产业链配套体系,提升商丘超硬材料产业集群核心竞争力,助力河南省落实超硬材料换道领跑行动方案。此外,项目可创造大量高端技术、智能制造、研发运营岗位,培育本土新材料专业人才梯队,拉动地方就业与经济增长,践行绿色智能低碳发展理念,为地方培育新质生产力、推动制造业高端化高质量发展提供核心项目支撑。

2、项目的可行性

(1)产业政策全面扶持

项目高度契合国家高端新材料产业发展战略,精准匹配关键材料自主可控、高端制造升级的核心发展导向,拥有国家、地方多层次的完善政策支撑。国家层面,功能性人造金刚石作为核心超硬新材料、半导体与高端装备配套关键材料,是国家重点产业鼓励发展方向,是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光电装备等战略性产业的重点扶持基础材料。当前国内全力推进关键核心材料国产化替代战略,针对高端新材料技术突破、产业化落地、进口替代等方向出台多项专项扶持政策,重点鼓励本土企业攻坚高端功能材料量产技术,打破海外技术与产品垄断,为金刚石散热、光学、声学、精密工具等功能材料的产业化落地提供了坚实的顶层政策支撑。地方层面,依托本地超硬材料特色产业集群优势,地方政府围绕新材料产业发展出台一系列适配性扶持政策,聚焦新项目落地建设、核心技术升级、产能扩建扩容、科创研发创新等关键环节提供全方位扶持。

(2)技术路线成熟完备

力量钻石作为国内超硬材料行业头部企业,独家兼备高温高压、微波气相沉积两大主流金刚石核心制备技术,成熟完备的工艺体系可全面适配散热、光学、声学、精密工具等四类功能材料的量产需求,为产线建设落地提供了坚实的核心技术支撑。公司深耕超硬材料领域多年,专注高纯单晶金刚石的研发与量产,生产工艺稳定成熟,产品品质与良品表现优异。同时,公司深耕积累了丰富的规模化量产经验,工艺体系完善且迭代成熟,能够高效适配金刚石功能材料的制备生产。除此之外,公司长期探索金刚石功能材料领域,持续投入研发推进工艺优化与产品迭代,核心工艺水平对标行业高端标准,相较于海外生产模式具备突出的工艺适配性与生产优势。成熟的双技术路线、规模化生产能力以及长期的研发积淀,能够充分保障金刚石功能材料稳定规模化量产,项目技术落地风险极低。

(3)市场发展空间广阔

当前国内金刚石功能材料在散热、光学、声学、精密工具等领域的国产化替代空间十分广阔,多赛道分层有序的增量需求,为公司新建功能材料产线筑牢了市场落地根基。散热领域,随着AI算力产业、高端半导体及新能源行业高速迭代,高端芯片、功率器件与射频装备的运行负荷持续提升,传统金属散热材料的性能短板凸显,已无法满足高端精密设备的散热需求。金刚石具备极致的导热性能,是高端算力服务器、功率器件等核心装备的优选散热材料,行业商业化应用进程持续提速,下游各类供应链企业的产品验证、试样采购及批量合作需求持续攀升。光学领域,国内高端激光设备、红外探测装备、量子科技产业加速推进国产化进程,高端光学核心基材长期依赖海外进口,自主替代需求迫切。金刚石拥有全光谱透光、抗强光辐照、耐腐蚀、高稳定性等优异光学属性,可广泛适配工业激光、军工红外探测、量子光学研发制造等高端场景,国内科研机构与高端装备制造企业国产化合作意愿强烈,市场需求稳步释放,形成稳定的中期增量空间。声学领域,金刚石具备超低声损耗、超高刚性、结构稳定性强的突出优势,性能全面优于传统声学材料,可广泛应用于高端民用Hi-Fi音响、专业音频设备以及军工深海声呐探测装备,为项目产能释放长期稳定运营提供充足的市场保障。

(4)项目配套设施完善

本项目采用存量厂区技改升级模式,依托公司商丘自有工业园区实施建设,无需新增土地购置,大幅节约基建成本与建设周期,项目实施基础条件十分优越。项目厂区现有标准化生产车间、能源保障、环保处理等全套完善基础设施,可直接适配高端设备连续、恒温、稳定的量产生产需求,满足高端金刚石功能材料生产的严苛环境标准。同时,属地工业能源配套充足,适配规模化量产需求。成熟的厂区硬件、完善的产业配套、优质的属地服务,全方位保障项目高效建设、快速投产落地。

3、项目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结合本次金刚石功能材料生产研发项目建设内容、行业发展特点及企业经营实际,项目在实施及运营阶段主要面临技术风险、市场风险、产能运营风险及政策行业风险。针对各类潜在风险,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应对机制,制定对应的防控与管控措施,保障项目平稳建设、稳定运营。

(1)政策风险及控制措施

风险分析:高端新材料行业受国家产业政策、行业规范、环保政策影响较大,未来若行业准入标准、环保要求、产业扶持政策发生调整,可能对项目生产运营、成本管控、政策红利获取产生一定影响。同时超硬材料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行业标准持续更新,若企业无法及时适配行业新规,将面临一定的行业合规风险。

控制措施:公司密切跟踪国家新材料、高端制造、节能环保等相关产业政策动态,设立合规管理岗位,实时解读行业新规与政策调整内容,提前调整生产经营与技改布局,确保项目建设、生产运营全程合规。项目建设严格遵循环保、节能、安全生产标准,工艺与产线均按照行业高端标准设计建设,可适配未来行业标准升级。同时主动对接地方产业主管部门,积极申报各类产业扶持政策与技改补贴,最大化发挥政策红利,缓解政策变动带来的不确定性风险。

(2)技术风险及控制措施

风险分析:高端功能金刚石属于高精尖新材料领域,工艺迭代速度较快,散热、光学、声学领域对产品纯度、精度、一致性要求持续提升。若后续行业技术路线发生迭代、新工艺快速普及,可能导致现有生产工艺存在迭代滞后风险;同时规模化量产过程中,多设备同步生产、工艺批量复制可能出现批次工艺偏差,存在产品良率波动、品质稳定性不足的潜在技术风险,影响产品交付与市场竞争力。

控制措施: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建立常态化技术迭代与工艺优化机制,依托自有研发团队及长期产学研合作平台,紧跟行业前沿技术路线,提前布局新工艺、新设备技术储备,规避技术迭代落后风险。同时公司已形成标准化、模块化的量产工艺体系与全流程工艺参数追溯系统,量产过程中严格执行标准化作业规范,定期开展设备校准、工艺复盘与品质抽检,统一批量生产工艺参数,严控批次产品差异,保障规模化生产状态下产品良率与品质稳定性,有效对冲量产技术风险。

(3)市场风险及控制措施

风险分析:当前国内高端功能金刚石国产替代进程加速,行业市场前景广阔,随着行业红利释放,国内同行陆续布局金刚石功能材料产能,未来市场或将出现同质化竞争加剧、产品价格波动的情况。同时下游需求受行业周期、终端消费迭代影响,若下游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可能造成项目产能消化压力,存在一定的市场经营风险。

控制措施:公司坚持高端化、差异化发展路线,聚焦高附加值散热、精密光学等高端赛道,避开低端同质化竞争。持续深化与下游各领域龙头企业的长期战略合作,锁定长期订单,保障核心产能稳定消化。同时持续丰富产品矩阵,均衡布局多下游应用领域,降低单一行业需求波动带来的冲击。建立市场动态监测机制,实时跟踪行业供需、价格走势与客户需求变化,灵活调整生产与销售策略,有效抵御市场竞争与需求波动风险。

(4)运营风险及控制措施

风险分析:本项目总投资规模较大,新增设备数量多,项目建设周期、产能爬坡过程中,可能存在设备调试进度不及预期、产线磨合不畅、规模化生产管理压力增大等问题。同时项目扩产后固定资产折旧、运维成本、人工成本将有所提升,若产能利用率未达预期,将对项目整体盈利水平造成一定压力,存在产能运营与成本管控风险。

控制措施:公司拥有成熟的产线建设、设备调试与量产运营经验,组建专项项目建设团队,全程跟进项目改造、设备安装与调试工作,科学制定建设进度计划,严控项目建设周期与施工质量。投产之后分步推进产能爬坡,循序渐进完成产线磨合与工艺适配,保障产能稳步释放。同时优化内部生产管理体系,提升生产自动化、智能化水平,严控生产能耗与运维成本,通过规模化生产摊薄单位生产成本,持续提升产能利用率与生产运营效率,有效化解产能运营及成本管控风险。

四、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综合论证了外部市场环境、项目实施需求,并结合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战略规划作出的审慎决策。本次变更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公司产能布局和运作效率,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要求,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及自身战略规划做出的审慎决定,变更理由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战略布局及未来的经营发展规划,有利于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次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商丘力量钻石科技中心及培育钻石智能工厂建设项目”进行变更,并将该项目部分资金投入“金刚石功能材料项目”。

(三)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认为:

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结合宏观经济形势及行业发展态势 经研究后作出的决策,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保荐人对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5、新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301071　　证券简称:力量钻石　　公告编号:2026-030

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6月29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6月23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河南省商丘市柘城县丹阳大道北段西侧-力量钻石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特别提示: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6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以下股东之外的公司其他股东:(1)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或者过去十二个月内曾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2)单独或者与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3)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6月24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2、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电子邮件登记。

3、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并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以便登记确认;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5、联系方式:

联系人:孟浩

电话:0370-7516686

邮箱:zhengquan@lldia.com

通讯地址:河南省商丘市柘城县丹阳大道北段西侧-力量钻石会议室。

6、其他事项: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1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071”,投票简称为“力量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6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6月29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840　　证券简称:华统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3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396,805万元,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2、本次被担保对象浙江华服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高于7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于2026年6月10日签订了《保证合同》,同意为公司全资孙公司浙江华服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华服”)在2026年5月20日至2029年5月20日期间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主债权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保证的范围为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二)担保审议情况

2025年12月5日和2025年12月2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2026年度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14.00亿元人民币的新增担保额度,其中预计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5.10亿元人民币;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8.90亿元人民币。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实际经营融资需求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间调配使用担保额度,无需另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6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26年度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8)。

本次公司为浙江华服提供担保属在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预计授信额度内。本次担保发生前,公司对浙江华服实际担保余额为2,250.00万元,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对浙江华服实际担保余额为12,250.00万元。

二、担保事项基本情况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万元)	截至目前(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浙江华服	100%	资产负债率高于70%	2,250.00	12,250.00	10,000.00	2.78%	否

三、被担保对象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华服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82MADNWK1D3U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郭源泉

成立时间:2024年6月14日

经营期限:2024年6月14日至长期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金华市义乌市北苑街道西城路198号华统集团A幢9楼(自主申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智能农业管理;牲畜销售(不含犬类);畜禽收购;畜禽委托饲养管理服务;畜牧渔业饲料销售;畜禽粪污处理利用;水果种植;新鲜水果零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安装、维修;农林牧渔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畜牧专业及辅助性活动;贸易经纪;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饲料原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种畜禽经营;兽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股权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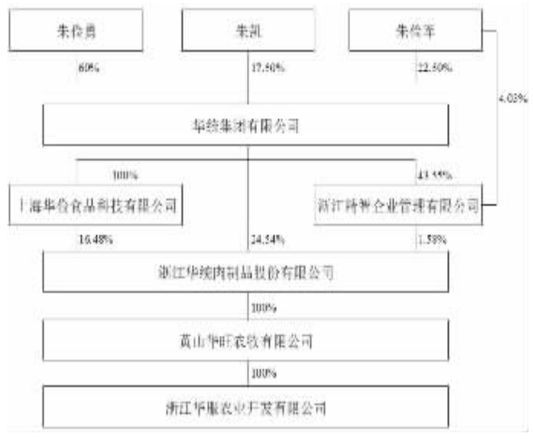

3、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人民币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6,013,735.92	210,574,013.84
负债总额	199,844,039.26	163,241,203.46
净资产	36,169,696.66	47,332,810.38
项　目	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15,510,708.35	135,896,421.25
利润总额	-13,381,862.47	-8,836,886.28
净利润	-13,381,862.47	-8,836,886.28

备注:全资孙公司浙江华服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于2026年6月10日签订了《保证合同》,同意为公司全资孙公司浙江华服在2026年5月20日至2029年5月20日期间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主债权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债权人与债务人约定债务人可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该笔主债务的保证期间按各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债权人宣布任一笔主债务提前到期的,该笔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期日为准。保证的范围为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公司本次为全资孙公司融资提供担保事项,有利于下属公司的业务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益和盈利能